

情场眼色

□李月亮

小区里住着一对挺特别的夫妻,男的是企业高管,日理万机,日进斗金,女的耳朵不好,戴着助听器,在干洗店打工,辛辛苦苦但收入微薄。工作之外,女的还要管家带孩子,很不容易。我很奇怪男人赚那么多钱,女的为啥还非得做这份工。一次和她聊起来,她长叹一口气,说,不工作会被婆家人看不起,老公倒没什么,关键是公婆。

后来她婆婆过来住,我很快明白了女人的苦衷。这婆婆打心眼儿对儿媳不满意,觉得自己儿子这么出色,却娶了个要什么没什么的媳妇,亏大了。老太太爱抱怨,每次见面,总要说几句媳妇

谈情说爱

□小麦

没办法,还是喜欢爱情片。《暮光之城》就让我感觉好享受,虽然男女主角都不是最喜欢的类型,看着还是高兴。他们又把敌人打退了,依偎着坐在薰衣草地里,深情款款地相互表白“我爱你”。看到这样的场景就忍不住从心里笑出来,有一种强烈的代入感,女主角的幸福成就自己的开心一瞬。

老片新拍《简·爱》同样让我爱不释手。对比旧版本,新版显然更贴近如今观众的口味,男女主角不顾原著都往漂亮里选,整个节奏加快,气氛也没有那么阴郁肃穆。也就是说,我可以看得更轻松,更愉快,更容易享受他们那跨

滚滚红尘

□加菲猫

苏苏在失恋后的第二天,便向众友人发号施令,立马给她介绍新男友。一般在感情上受过强烈刺激的男女们,大致会走三个极端:一、迅速用新的恋情掩盖旧的伤痛;二、彻底封闭自己,不再碰触感情;三、自轻自贱,从此拿爱情当“抹布”,随用随扔。苏苏属于第一类,当时大家都庆幸,好在她没有失去爱的能力,还有一颗敢爱的心。

可苏苏的亲条件着实让人大跌眼镜,她提出的所有要求,完全是对前男友的复制:学历、身高、

第三只眼

钻石能照亮你的人生吗

可能有一天你会发现,那大钻戒并未照亮你的人生,而你却付出了太过高昂的代价。

□雨凉

快要做新娘的女友和准新郎去买婚戒,考察了若干品牌,最后锁定裸钻定制。那些裸钻不是方的便是圆的,切工、净度、色泽并非一般人可以轻易分辨,最直观的差别不过是大小之分。女友在导购推荐的几颗中挑来选去,爱不释手的是克拉数最大的一颗。可是,预算严重超支。看着灼灼闪耀的“鸽子蛋”,准新郎咬咬牙考虑了半天,也没能下定决心追加预算。女友当场就甩了脸子,回去的路上赌气抛出了“这个婚还是不结了吧”的过激言辞。

无独有偶,身边还有几位已经或准备裸婚的朋友,也许因为结婚时房子车子都没有的缘故吧,对穿婚纱、进教堂、买钻戒、度蜜月这一套形式格外重视。尤其是钻戒,听说一个比一个要求高,最低标准都是“克拉钻”了——别的没有,面子起码要说得过去吧?都说钻石不光象征着坚贞不渝的爱,据说它还能保值呢。既然买不起房子,那买个钻戒,也算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寻求点安全感吧。

记得玛丽莲·梦露在她的某部电影中说过:Diamond is a girl's best friend (钻石是女人最好的朋

没有公平,只有平衡

的不是,好像别人都是法官,能帮他们伸张正义。她说得多了,我们也觉得这媳妇真是捡了大便宜,平白无故嫁了个好老公,过上了好日子。

但是没多久,女人的妈又来了,从她那里,我们又听到了事情的另一个版本。原来女人的耳朵是结婚以后才坏的,耳朵一坏,以前的工作没法干了,她只好辞职回家,可是婆婆又嫌她不赚钱,想方设法把她赶出去工作。这样一来,她每天在外面工作一整天,回家还要伺候老公孩子,每天都手脚不停地忙活到深夜才能睡,十分辛苦。当妈的看到女儿这么操劳,女婿却隔三差五不回家,好不

爱情不是唯一途径

越世俗障碍的爱情了。

难怪说言情片是女人的三级片呢,看来看去,要的就是一个爽字。女人看高富帅们向其貌不扬的女主角示爱,对多巴胺的刺激基本等同于全裸美女之于男人。

渐渐发现,到了人生的一定阶段,对爱情这件事的需求,基本也就停留在审美这个层面了,无论是影视、文学,还是街边相拥喁喁细语的少男少女都行——当我发现这一点的时候,着实是吓了一大跳的。

曾经以为爱情是女人一辈子最重要的事,不把爱情放在眼里的只有那些没心没肺的男人!一直对男人这一点是鄙夷的,认为

容易回来,也是踩着二郎腿上网看电视,家务只手不沾,也觉得不公平,觉得自己女儿太亏了。

到底谁亏呢?我们这些群众法官观点也不一致,有人支持婆婆,觉得男人这么优秀,什么样的女人找不到,却偏偏找了个有点残疾的,事业身份不对等,肯定没有共同语言,亏了;也有人力挺丈母娘,认为女的整天跟保姆似的伺候男人,还得出去辛苦工作,既然这样还不如找个知冷知热的男人平起平坐过日子,不受婆家人的气,起码精神愉快。

有些疑问注定是没有正确答案的,通常是婆婆在的时候,大伙都觉得婆婆有理;丈母娘来了以

后,又不由自主地向着丈母娘。倒是婆婆和丈母娘都不在的时候,我看着他们一家三口周末开车出去玩,其乐融融的很和谐。而且两个当事人也从来没有抱怨过对方的不是,男的心甘情愿赚钱养家,女的心甘情愿伺候男人。每次看到他们两个和和睦睦在一起,我都想,说到底这所谓的不公平与不般配,都是外人眼里的,在他们心中,可能早就达成了某种平衡。

在一桩婚姻里面,涉及的因素太多了,你比她赚得多她比你长得美,你比她脾气好她比你干活多,两个人方方面面都有极大不同,而且这些差异很难具体衡量,所以根本不可能有客观上的公平,我们只

能在相处的过程中,综合衡量彼此的情况,达成主观上的心理平衡,从而平和愉悦地与对方和谐共处。这种微妙的平衡,必须遵照自己心里最真实的意愿去完成,这个时候,最怕的就是外人的干预,本来我觉得自己多做点家务没什么,偏偏一群人出来说你干活太多了,我心里一失衡,日子马上就不顺畅了。其实何必呢,作为当事人,何必让别人来破坏自己的好日子?作为家人,你的目标无非是让自己的亲人过得开心,人家已经开心了,你何必再横生事端把人家的好日子打乱呢?何况你乱给人家加的砝码,也未必是人家想要的。

好与不好,谁的日子谁知道。

有了这个发现,你也不会再斤斤计较身边男人的一个眼神、一句话,不会为他今天陪不陪你而浪费心神,把和他斗气的时间和精力用在别的事情上,心一下子变得好大。

佛说,要放下。要放下的不是爱情,是执念。爱情是世间最美好的东西,有爱情的生活永远是极乐世界。问题是,爱情它不长久,想要一份爱情永远保持初恋时的甜美,我们明知道那只是痴人说梦,却有太多的女性有此奢望。朱天文的《盛夏荷花时期的爱情》便是反面例证。一个拥有幸福家庭和近乎完美男人的中年女性,非要拉着丈夫重温少女时代

偷跑出来的感觉。我和我身边的许多女性朋友都算典型女文青,可一帮女文青都看得心底发寒——到底得多矫情才能来这么一出?中年人玩少年游戏不是不可以,还有男人愿意陪着玩,够幸运的,可是居然玩出那么多负面情绪,这就太看不开了。

把自己当成一株植物吧,春天开花,秋天结果,人生每个阶段,到什么时候就做什么时候的事。把爱情当成人生全部,少女来做那叫少女情怀全是诗,成熟女性来做,那叫心智不成熟。

人的一生,内心丰盈才是圆满,有很多途径通往这个终极目标,爱情,真的不是唯一途径。

参照物其实就是一块口香糖

长相、工作、经济能力、家庭背景等等,必须得赶超前男友,否则,一切免谈。就连眼皮也必须是单的,因为,前男友是经典的“小眼电死人”。苏苏快速寻找新恋情的目的,居然是为了面子,好像在用实际行动告知那个已经和自己毫无瓜葛的前男友,“我一定能找到比你更好的。”

有前男友这么个参照物,可想而知,苏苏的爱情得多被动,不是这个学历低,就是那个社交能力差。总之,没有一个能超越前男友。时间一晃,距离失恋也快一年了,31岁的苏苏依旧单

着。这岁数,任谁看着都心疼,大把的光阴,都被参照物给浪费掉了。到后来,红娘的热情也逐渐熄灭,朋友们暗自感叹,这个前男友幸亏不是超人,不然的话,地球上的男人根本无法满足苏苏的条件。

苏苏是真的在乎与前男友的那段情吗?也未必。当她得知前男友的婚讯时,也没看出她有怎样的动容,反倒是继续和参照物身边的女人做对比,酸溜溜地来了句,“那个女的很是一般般嘛。”如此刻板重复的比较,说白了,还是要强的虚荣心在作祟,就是要比出个高下才罢休,宁肯和无形的前男友斗下去,也不情愿开始新的情感。这一点,

苏苏就比不上姚晨聪明。

姚晨和前夫凌潇肃离婚后,同样是心心念念地忘不掉,在爱情的道路上,也给自己设置了难以跨越的障碍物,前夫将她现有的情感世界挤了个满满当当。不管是微博上的寥寥数语,还是接受采访时的深情表露,无不在显示自己对前夫的牵挂。可惜,念来念去,凌潇肃照样和新欢结婚,关起大门过自家开心热闹的红尘小日子,你姚晨念旧情,那是你心甘情愿,与我无关。凌潇肃刚完婚不久,姚晨顿时大彻大悟,知道该解脱了。终于,彻底放下曾经的情爱与不舍,接受了男友曹郁的求婚,不仅在微博上秀出“两个人在一起,才能抵抗生活”的甜蜜,还深深感慨——前夫都结婚了,我还撑个啥劲。

原来,只要相信爱情,心无旁骛地投入到下一

段感情中,找到合适自己的那一款,参照物的障碍也没那么难以逾越,无非是自己的面子和那颗不甘的心。前段恋情中的参照物,其实就是一块口香糖,总不能因为它曾经有过浓烈的芳香、甘之如饴的甜蜜,即使到了味同嚼蜡的地步,也舍不得吐掉。没味的口香糖一定得及时清除,否则,它就是成片且难以祛除的“雀斑”,会变成爱情道路上的“环境杀手”。苏苏和姚晨,都有过相同的情感经历,聪明的姚晨,却懂得适时放下,重新调整生活。或许,她的男友曹郁不如前夫高大英俊,但是,曹郁身上的亮点,凌潇肃未必有。所以说,绝对不要拿参照物去对比下一个好的男人。苏苏们——换个心境,爱情更甜蜜,就像姚晨,从此以后,终于有人疼了。

